

证券代码：833899

证券简称：菁英时代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深圳菁英时代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10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王伟民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963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711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公司原监事会主席蔺万焕先生因个人原因离职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提名王伟民先生担任第三届监事会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王伟民，男，1965 年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硕士研究生学历。

2002 年 4 月至 2002 年 10 月，任湖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财务处副处长；2002 年 10 月至 2003 年 9 月，任湖南省有色金属工业管理局行业管理处副处长；2003 年 9 月至 2004 年 9 月，任湖南有色控股集团筹备组行业管理处副处长；2004 年 9 月至 2015 年 3 月，任湖南华菱保险经纪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；2015 年 3 月至今，任深圳菁英时代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、信息披露负责人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提名王伟民先生为公司新任监事，符合公司管理、发展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菁英时代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菁英时代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年11月12日